

证券代码：603828

股票简称：柯利达

编号：2016-09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柯利达”）作为联合体成员，与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亿丰集团”）中标PPP项目，项目建设总投资约119,676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额为10,702.8万元（占比30%）。

2、项目总投资额、项目履行条款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具体合同尚未签订，开工日期存在不确定性，且该项目工期较长，实施过程亦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作为联合体投标成员之一，与中亿丰集团预中标泰州医药高新区体育文创中心建设项目的社会资本合作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18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PPP项目预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

近日，公司收到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编号：TZZCJYHA20160831），确定公司与中亿丰集团以联合体方式中标“泰州医药高新区体育文创中心建设项目”，中标项目包括体育中心及文创中心，建设总投资约119,676万元，中标资本金预期收益率为5.635%（5年以上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5%）。

一、项目概况

公司作为联合体投标成员之一，与中亿丰集团中标泰州医药高新区体育文创中心建设项目的社会资本合作方。

中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泰州医药高新区体育文创中心建设项目

2、项目建设总投资约：人民币119,676万元。

3、项目地点：项目选址位于中国医药城医药大学城东北角，南邻景观大道，北至学院路，东临泰州大道，西侧临口泰南路。

4、项目合作期：10年，含建设期与运维期，其中建设期2年。

5、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联合体成员相关权利义务：

（1）中亿丰集团为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等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采购及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及其附件、招标文件、PPP项目合同等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责任及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方总体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工作；联合体成员柯利达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等工作。

（3）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35,676万元，社会资本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比为90%，即32,108.4万元。其中，中亿丰集团拟出资60%（21,405.6万元）；柯利达拟出资30%（10,702.8万元）。

二、风险提示

项目总投资额、项目履行条款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具体合同尚未签订，开工日期存在不确定性，且该项目工期较长，实施过程亦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